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董事伍渝泉先生委托董事文德芳女士出席并表决。

1.3、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4、公司负责人文德芳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继勇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伟凤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 棱光
股票代码	600629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
邮政编码	2002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无
电子信箱	lgzqb@online.sh.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恒广	陆俊宏
联系地址	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	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
电话	021-51161618	021-51161618
传真	021-51161660	021-51161660
电子信箱	lgzqb@online.sh.cn	lgzqb@online.sh.cn

§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0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34,908,731.45	32,024,056.85	9.01	24,093,085.90
利润总额	-2,051,514.88	-144,423,288.62	98.58	-19,386,970.48
净利润	-2,051,514.88	-144,423,288.62	98.58	-19,386,97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25,855.38	-106,677,887.44	97.16	-20,186,65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271.03	1,675,951.33	394.30	1,967,043.47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03 年末
总资产	41,076,084.80	36,468,880.67	12.63	128,401,378.2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553,443,449.49	-559,034,148.52	1.00	-414,610,859.9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05 年	200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3 年
每股收益	-0.01	-0.95	98.95	-0.128
最新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 益率(%)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无法表示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55	0.011	400	0.013
	2005 年末	2004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03 年末
每股净资产	-3.66	-3.69	0.81	-2.7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67	-3.71	1.08	-3.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207,675.85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75,375.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50,400.00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056,241.35
合计	974,340.50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 不适用

§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25,140,864	16.61						25,140,864	16.61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25,140,864	16.61						25,140,864	16.61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68,476,186	45.23						68,476,186	45.23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617,050	61.84						93,617,050	61.8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7,760,548	38.16						57,760,548	38.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7,760,548	38.16						57,760,548	38.16
三、股份总数	151,377,598	100						151,377,598	100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64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44,000,000	44,000,000	44,000,000	
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国有股东	25,140,864	25,140,864	25,140,864	
福州飞越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9,745,120	9,745,120	9,745,120	冻结 9,745,120
无锡新江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084,941	3,084,941	3,084,941	
上海第十七棉纺织总厂	其他	1,229,580	1,229,580	1,229,580	
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92,960	1,092,960	1,092,960	
上海氯碱总厂	其他	819,720	819,720	819,720	
上海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7	710,424	710,424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9	584,734	584,734	
上海商业网点发展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6	546,480	546,480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朱珍		530,845		人民币普通股	
许如根		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桂红		3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牟骏		3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顾鹤富		304,73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290,979		人民币普通股	
何锡海		235,3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新生		232,400		人民币普通股	
曾素菊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龚家蓉		2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张斌

注册资本: 200,000,000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 年 1 月 15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五金矿产、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皮革制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农副产品(不含

粮、棉、油、蚕茧），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及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自然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姓名：张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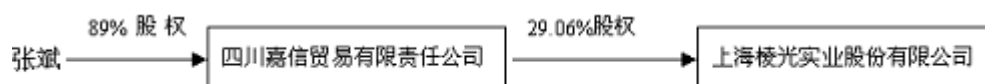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内职业：1995 年组建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1996 年 1 月 15 日起担任董事长至今。

最近五年内职务：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文德芳	董事长	女	54	2004-06-30~2007-06-30	0	0			是
伍渝泉	董事	男	59	2004-06-30~2007-06-30	0	0			是
吴永强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04-06-30~2007-06-30	9,444	9,444		8.30	否
余继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04-06-30~2007-06-30	9,440	9,440		7.56	否
杨关富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9	2004-06-30~2007-06-30	9,777	9,777		7.56	否
杨爱荣	董事	女	33	2004-06-30~2007-06-30	0	0			是
江秋霞	独立董事	女	58	2004-06-30~2007-06-30	0	0		2.00	否
胡俞越	独立董事	男	45	2004-06-30~2007-06-30	0	0		2.00	否
汪小明	监事	男	38	2004-06-30~2007-06-30	0	0			是
罗自强	监事长	男	56	2004-06-30~2007-06-30	0	0			是
金俊德	监事	男	47	2004-06-30~2007-06-30	0	0		2.47	否
姚洪福	监事	男	52	2004-06-30~2007-06-30	0	0		2.50	否
徐惜青	监事	男	50	2004-06-30~2007-06-30	9,442	9,442		6.33	否
陆惠忠	副总经理	男	49	2004-06-30~2007-06-30	0	0		7.52	否
李恒广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04-06-30~2007-06-30	0	0		7.38	否
合计	/	/	/	/		0	/	53.62	/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1.1 公司主营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2005 年，对公司来说是极其艰难的一年，公司从年初就制定了一系列的扭亏计划。尽管公司已连续几年处于一种封闭运营的状态，财务状况极为恶劣，资金匮乏，但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对内严格控制非生产经营性开支，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尽可能的扩大生产销售；对外积极与各债权人联系，争取取得债权人的免息支持，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经过一年的艰苦努力，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3490.8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9.01%；主营业务利润为 635.9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13 %。获得债权人免除债务利息计人民币 1038.65 万元，其中 2005 年度的债务利息计人民币 696.95 万元。由于公司被免除的 2005 年度利息被确定为不能冲减当年财务成本（公司专题向监管部门提出过复议请求），因此公司 2005 年度仍亏损了 205.15 万元。

由于公司的直接债务和或有债务数量大，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还不能消化由此产生的债务利息。如果 2006 年公司仍不能通过债务重组和资产重组来解决公司的债务问题，公司将无法摆脱连续亏损的困境。

6.1.2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石英玻璃、电子仪表、半导体材料、工业气体销售、气体充装、气瓶检验、化工产品、机电产品、汽车货物运输、日用百货、针纺织品、进出口业务（按批文）、汽车配件、出租汽车业务、跨省市公路旅客运输（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石英玻璃行业	8,395,265.78	5,612,874.66	33.14	22.41	-5.73	增加 19.95 个百分点
半导体材料行业	23,247.86	26,845.18	-15.47	-94.20	-97.97	增加 214.06 个百分点
工业气体行业	900,196.42	1,043,570.37	-15.93	-12.92	-5.16	减少 9.48 个百分点
化工产品	14,978,570.94	13,295,925.56	11.23	17.20	7.47	增加 8.04 个百分点
出租汽车业务	10,611,450.45	8,570,231.74	19.24	-3.10	5.61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其中：关联交易	0.00	0.00				
合计	34,908,731.45	28,549,447.51				

(2)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石英玻璃制品	8,395,265.78	5,612,874.66	33.14	22.41	-5.73	增加 19.95 个百分点
三氯氢硅产品	14,978,570.94	13,295,925.56	11.23	17.20	7.47	增加 8.04 个百分点
出租汽车业务	10,611,450.45	8,570,231.74	19.24	-3.10	5.61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合计	33,985,287.17	21,479,031.96				

注：A、石英玻璃制品、三氯氢硅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B、石英玻璃制品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产量上升使单位生产成本下降所致。

C、出租汽车业务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05 年度燃油成本的上升使公司出租业务盈利下降所致。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上海地区	34,908,731.45	9.01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3442812.85	占采购总额比重	35.52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4267589.90	占销售总额比重	25.48

6.1.3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05 年 12 月	2004 年 12 月	增减金额	增减百分比(%)
	金额	金额		
管理费用	6101125.16	85691986.88	-79590861.72	-92.88
财务费用	7975808.62	13607772.00	-5631963.38	-41.39

注：① 管理费用比 2004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04 年是对主要债务人计提坏帐准备由 2003 年的 80%增加至 100%，本期无此项目发生所致。

② 财务费用比去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A、债务人免除部分利息；

B、汇率调整因素。

6.1.4 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05 年	2004 年	增减金额	增减百分比 (%)
	金额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63062.79	43111656.58	9151406.21	2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78791.76	41435705.25	2543086.51	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271.03	1675951.33	6608319.70	39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871.00	498000.00	450871.00	90.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4602.90	2111324.37	5163278.53	24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5731.90	-1613324.37	-4712407.53	-29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6340.79	187510.15	1928830.64	102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340.79	-187510.15	-1928830.64	1028.65

注: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长 394.30%主要原因是由于销量增加和效益上升所致。

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减少 292.09%主要原因是加大了安全生产项目的投入和营运车辆更新所致。

③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长 1028.65%主要原因是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6.1.5 公司主要控股股东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上海恒通电气有限公司	生产制造	仪器仪表	1,000	209.74	-35.23
上海棱光旅行社	旅游	旅游	30	41.20	0.14
上海棱光酵母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制造	酵母	249	97.20	-3.08
上海棱光汽车修理厂	服务	汽修	30	129.55	2.89

公司暂没有单个控股或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请见前述 6.1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请见前述 6.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截止到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巨大，同时存在数额巨大的已到期未偿债务，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无法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客观反映了目前公司的债务状况和生产经营状况。上述状况的存在，均为历史遗留问题所造成，在历年的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中均已披露。经本届董事会和经营层的努力，近几年来，债务总额已有所下降，解决上述问题，仍是公司目前的工作重点。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96-04-19	869.645	连带责任担保	1996-04-19~1997-01-20	否	否
	1996-09-27	949.73	连带责任担保	1996-09-27~1997-03-27	否	否
	1997-10-31	8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0-31~1998-04-30	否	否
	1998-07-01	2,9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7-01~1999-02-18	否	否
	1998-08-26	63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8-26~1999-07-26	否	否
	1998-11-18	1,1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11-18~1999-03-01	否	否
	1998-11-17	39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11-17~1999-04-15	否	否
	1995-04-18	500	一般担保	1995-04-18~1995-10-17	否	否
上海恒通置业公司	1995-12-20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5-12-20~1996-06-20	否	否
	1996-12-20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6-12-20~1997-12-20	否	否
	1997-05-04	7,3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5-04~	否	否
	1997-05-06	998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5-06~1997-09-06	否	否
	1999-01-29	718	连带责任担保	1999-01-29~1999-11-28	否	否
	1997-12-20	78.62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2-20~1998-06-20	否	否
	1998-12-18	35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12-18~1999-06-21	否	否
	1997-03-14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3-14~1998-03-13	否	否
	1999-02-01	3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9-02-01~1999-08-02	否	否
	1997-11-28	19.59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1-28~	否	否
	1998-12-31	7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12-31~1999-05-06	否	否
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	1997-04-30	3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4-30~1997-10-29	否	否
	1997-06-27	5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6-27~1997-12-11	否	否
	1997-11-05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1-05~1998-04-03	否	否
	1998-01-10	2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1-10~1998-06-05	否	否
	1997-02-05	2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02-05~1998-04-05	否	否
	1998-02-16	19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2-16~1998-07-10	否	否
	1997-12-26	4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2-26~1998-03-25	否	否
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12-04	9,498.0589	连带责任担保	1997-12-04~	否	否
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电能仪表公司	1996-02-16	1,2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6-02-16~1997-02-16	否	否
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生物工程制药公司	1998-08-18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8-18~1998-11-18	否	否
上海永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1998-11-26	350	连带责任担保	1998-11-26~1999-10-05	否	否
上海申大(集团)浦东进出口公司	1998-06-17	1,220.0252	连带责任担保	1998-06-17~	否	否

中联音像多媒体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999-02-15	175	连带责任担保	1999-02-15~2000-01-01	否	否
	1999-02-15	220	连带责任担保	1999-02-15~2000-01-01	否	否
上海恒通电气有限公司	2000-08-09	137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8-09~2000-11-19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不含控股子公司)			38, 356. 6691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3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8, 493. 669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9. 5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38, 356. 66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38, 356. 669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8, 356. 6691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上海棱光酵母制品有限公司		43.75		
上海棱光汽车修理厂		40.00		
合计		83.75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人民币，余额 288,959,626.28 元人民币。

报告期末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历年来一直在向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催讨欠款，但由于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状况，清欠工作困难重重，公司将尽一切努力，继续做好追偿工作，必要时将采取司法手段予以追偿，直至向法院提出申请其破产偿债。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公司在 2006 年底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2 年 8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嘉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作出承诺：在棱光公司向恒通集团追偿债务累计达到总涉及金额的一半以上即 3.9 亿元时，我公司将与债权人再次协商，在合理的范围内解决债务问题，并在债务重组完成后，向棱光公司注入相应优质资产。

由于公司目前追偿债务未达到以上数额，上述承诺未兑现。

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尚未启动，公司两大股东目前正在积极磋商制定方案，争取在年内完成股改工作。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7.1、重大诉讼

1)、1997 年 7 月 22 日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贷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人民币 1500 万元逾期未还，1997 年 12 月 3 日一中院（1997）沪一中经初字第 647 号民事调解书调解：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15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1998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收到执行通知，查封本公司天平路办公用房的房产，经评估拍卖得款 2,183,850.00 元用以清偿债务。2004 年 9 月恢复执行，执行标的为 869.645 万元，查封公司名下 31 辆车辆。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1998 年 5 月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逾期贷款 1000 万元，追究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1999 年 7 月 8 日二中院（1998）沪二中经初字第 32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9497300 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1999 年 9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1998 年 7 月 27 日交通银行上海市分行徐汇支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990 万元（共四笔）逾期贷款未还，1998 年 9 月 21 日一中院（1998）沪一中经初字第 731、732、733、73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偿付本金 99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1999 年 2 月 2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4)、1998 年 10 月交通银行上海市南支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2500 万元逾期未还。1999 年 4 月 29 日一中院(1998)沪一中经初字第 83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25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1999 年 6 月 17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1999 年 7 月 2 日查封公司电力债券 5 万元,原材料、机器设备、库存商品,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5)、1999 年 3 月 16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第二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贷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290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1999 年 4 月 7 日收到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192 号民事裁定书,即诉讼保全通知,当日下午冻结本公司工行闵行支行 022430-04105109 银行帐户。1999 年 4 月 26 日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192 号民事判决书: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2900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上述银行帐户已于 1999 年 10 月 7 日自然解冻。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6)、1999 年 3 月 25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贷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5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 4 月 20 日开庭。1999 年 7 月 6 日一中院(1999)沪一中经初字第 24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500 万元;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1999 年 9 月 27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7)、1999 年 1 月东方金马房地产公司以上海市公证处出具的(98)沪证经字第 2128—2131 号公证书,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上海恒通置业公司欠款 22000 万元,拍卖恒积大厦 1—6 楼的商场用房,追究本公司承担 7300 万元的担保责任。由于东方金马房地产公司、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在未征得本公司同意的情况下,对(98)沪证经字第 2128—2131 号公证书进行了变更,本公司认为应免除担保责任,为此本公司提出行政诉讼,1999 年 12 月 28 日徐汇区法院(1999)徐行初字第 73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维持被告上海市司法局作出的沪司法公管(1999)20 号关于处理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诉的决定。公司不服,向一中院提出上诉,2000 年 4 月 21 日一中院(2000)沪一中行终字第 33 号行政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1999 年 7 月 13 日法院查封本公司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上海恒通电气有限公司、上海棱光酵母公司的股权,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8)、1999 年 6 月 2 日上海银行北站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人民币 390 万元逾期未还,并于 1999 年 6 月 22 日开庭。1999 年 6 月 30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36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39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7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9)、1999 年 7 月 9 日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110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8 月 26 日开庭。1999 年 11 月 5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47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经济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11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5 月 24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0)、1999 年 7 月 9 日新世纪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生物工程制药公司、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100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8 月 26 日开庭。1999 年 11 月 25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47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珠海经济特区恒通生物工程制药公司应支付本金 10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5 月 24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1)、1999 年 7 月 20 日上海银行北新泾支行向长宁区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35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7 月 28 日开庭。1999 年 9 月 13 日长宁法院（1999）沪长经初字第 66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35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2 月 1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2)、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徐汇支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400 万元人民币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8 月 16 日开庭。1999 年 8 月 30 日一中院（1999）沪一中经初字第 6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4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1999 年 10 月 27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3)、1999 年 8 月 23 日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上海申大（集团）公司浦东进出口公司未能履行代理协议，要求法院判令：（1）被告支付原告进口代理垫付款 1598940 美元；（2）被告本公司和上海申大（集团）公司对偿还上述钱款承担连带责任。法院于 1999 年 9 月 3 日开庭。1999 年 12 月 2 日一中院（1999）沪一中经初字第 78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申大（集团）公司浦东进出口公司应支付进口代理垫付款 1598940 美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 月 10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2001 年 1 月 4 日债务人上海申大（集团）公司浦东进出口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703,500.00 元。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4)、1999 年 10 月 22 日上海银行大通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3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19 日开庭。2000 年 1 月 28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70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3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8 月 7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5)、1999 年 10 月 22 日上海银行白玉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63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19 日开庭。2000 年 1 月 28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70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支付本金 63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8 月 24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6)、1999 年 11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第五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8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24 日开庭。1999 年 12 月 27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75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应支付本金 800 万元及罚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4 月 17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7)、1999 年 11 月 5 日招商银行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珠海恒通电能仪表公司及担保人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借款 1500 万元及利息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29 日开庭。2000 年 5 月 12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1999）深中法经调初字第 6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珠海恒通电能仪表公司应支付本金 1200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0 月 16 日收到执行通知，现已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8)、1999 年 11 月 16 日东风汽车工业财务公司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告名义在北京 STAQ 系统“东风财务”席位拆借并挪用的资金本金 12739.2488 万元及相应利息；追索本公司连带清偿责任。本案于 2000 年 3 月 14 日开庭。2000 年 11 月 8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1999）京高经初字第 44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偿还欠款 9498.0589 万元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1 年 3 月 2 日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进入执行程序，2001 年 5 月 15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将本公司位于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查封。公司不服，于 2002 年 9 月 24 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诉状，2004 年 4 月驳回申诉。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19)、2000 年 3 月 22 日建设银行浦东支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4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4 月 25 日开庭。2000 年 4 月 29 日一中院（2000）沪一中经初字第 1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应支付本金 400 万元及逾期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8 月 21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0)、2000 年 3 月 22 日建设银行静安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发展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7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4 月 11 日开庭。2000 年 4 月 17 日二中院（2000）沪二中经初字第 19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700 万元及逾期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6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1)、2000 年 4 月 21 日上海银行延中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积大厦、本公司借款 7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开庭。2000 年 5 月 18 日二中院（2000）沪二中经初字第 2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700 万元及逾期息；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2 月 28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将上海恒积大厦抵押的房产归上海银行延中支行，本金减少 621.38 万元，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2)、2000 年 4 月 24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静安支行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起诉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逾期借款利息 30.85 万元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5 月 16 日开庭。2000 年 5 月 25 日静安法院 (2000) 静经初字第 30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借款利息 19.59 万元;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7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3)、2000 年 5 月 12 日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8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5 月 23 日开庭。2000 年 6 月 10 日二中院 (2000) 沪二中经初字第 3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上海恒通经济发展 (集团) 公司应支付本金 800 万元及逾期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2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4)、2000 年 5 月 26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房地产信贷部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20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6 月 12 日开庭。2000 年 6 月 15 日一中院 (2000) 沪一中经初字第 31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支付本金 2000 万元及逾期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2 月 6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6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5)、2000 年 7 月 10 日上海银行金陵支行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中联音像多媒体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395 万元 (共二笔) 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7 月 26 日开庭。2000 年 8 月 8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2000) 黄经初字第 819、820 号判决书: 中联音像多媒体文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应归还上海银行金陵支行贷款本金 395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1 年 2 月 5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2003 年 3 月查封公司生产用车 9 辆; 2003 年 6 月查封出租汽车 61 辆。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7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6)、2000 年 8 月 11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永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35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9 月 20 日开庭。9 月 22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00) 沪一中经初字第 533 号判决书: 上海永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应归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贷款本金 350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诉讼费 27510 元、诉讼保全费 22520 元由上海永通房地产有限公司负担。2001 年 2 月 20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7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7)、2001 年 12 月 10 日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及担保人本公司借款 718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开庭。2002 年 1 月 18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02) 沪一中经初字第 574 号判决书: 借款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应返还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借款本金 718 万元、利息及逾期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诉讼费 47942 元由上海恒通置业公司负担。2002 年 7 月 1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8)、1999 年 3 月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社会保险基金部以 1997 年 10 月 28 日黄浦区公证处出具的公证文件, 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本公司逾期借款 4000 万元及利息, 担保人上海恒积

大厦以 4448.9 平方米的房产作抵押担保。本公司于 1999 年 3 月 19 日收到一中院执行通知书；2000 年 12 月 21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1999）沪一中执字第 28 号裁定书：上海恒积大厦抵押的房产作价 3614.26 万元，归还债权人，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29)、1999 年 9 月 27 日陕西证券公司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要求偿还从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欠陕西证券公司 7000 万元款中转移到本公司的 3000 万元欠款及利息。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10 日开庭。2000 年 1 月 19 日一中院（1999）沪一中经初字第 84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返还陕西证券公司 3000 万元。2000 年 10 月 23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0)、1999 年 10 月 22 日上海银行牯岭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8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1999 年 11 月 19 日开庭。2000 年 1 月 28 日二中院（1999）沪二中经初字第 70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本金 380 万元及罚息；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8 月 24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1999 年 12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1)、1999 年 11 月 25 日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外滩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公司借款 5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3 月 15 日开庭。2000 年 3 月 23 日二中院（2000）沪二中经初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本金 500 万元及罚息；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2 月 18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归还本金 300 万元，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2)、2000 年 5 月 19 日中信实业银行上海分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1093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6 月 6 日开庭。2000 年 6 月 12 日二中院（2000）沪二中经初字第 34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本金 1093 万元及逾期息；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10 月 19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2004 年 12 月恢复执行，2004 年 12 月 17 日，债权人中信实业银行上海分行与永久股份达成协议，由永久股份一次性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784.9394 万元，中信实业银行上海分行放弃对永久股份追索剩余债权。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永久股份的资产冻结，此案的执行程序终结，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0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3)、2000 年 5 月 30 日上海银行巾帽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8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0 年 6 月 21 日开庭。2000 年 6 月 21 日二中院（2000）沪二中经初字第 37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支付本金 800 万元及逾期息；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0 年 8 月 7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2004 年 12 月 17 日，债权人上海银行巾帽支行与永久股份达成协议，由永久股份一次性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574.5211 万元，上海银行巾帽支行放弃对永久股份追索剩余债权。民事裁定书裁定此案的执行程序终结。该重大诉讼事项已

于 2000 年 6 月 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4)、2001 年 2 月 12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95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开庭。2001 年 3 月 14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01) 沪二中经初字第 57 号判决书: 借款人本公司应归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贷款本金 950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1 年 11 月 1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2004 年 12 月 17 日,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与永久股份达成协议, 由永久股份一次性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682.2437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放弃对永久股份追索剩余债权。民事裁定书裁定: 解除永久股份的资产冻结, 此案的执行程序终结,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2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5)、2001 年 3 月 14 日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4 月 11 日开庭。2001 年 4 月 30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01) 沪二中经初字第 99 号判决书: 借款人本公司应归还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贷款本金 1000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 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1 年 9 月 28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2004 年 12 月 17 日, 债权人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与永久股份达成协议, 由永久股份一次性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684.6802 万元, 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放弃对永久股份追索剩余债权。民事裁定书裁定: 解除永久股份的资产冻结, 此案的执行程序终结,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4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6)、2001 年 7 月 20 日上海银行大通支行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经济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借款 7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8 月 6 日开庭。2001 年 8 月 13 日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 (2001) 静经初字第 608 号判决书: 借款人本公司应归还上海银行大通支行贷款本金 70 万元及利息、逾期息, 上海恒通经济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7)、2001 年 10 月 22 日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置业公司借款 395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10 月 30 日开庭。2001 年 11 月 19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2001) 黄浦经初字第 1791 号判决书: 借款人本公司应返还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借款本金 395 万元及利息; 上海恒通置业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2 年 5 月 29 日收到执行通知, 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11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8)、2001 年 11 月 1 日上海银行曹杨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及担保人上海民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330 万元逾期未还。法院于 2001 年 11 月 19 日开庭。2002 年 1 月 14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01) 沪二中经初字第 461 号判决书: 借款人本公司应返还曹杨支行借款本金 1330 万元、利息 185535 元及逾期息; 上海民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诉讼费和财产保全费 146958 元由二被告共同负担。法院于 2002 年执行担保人上海民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将其帐户的资金 318.5 万元划去。为此, 担保人上海民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2 月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要求本公司返还其被法院划去的款项和为本公司垫付的利息合计人民币 4088061.67 元, 本公司于 2003 年 5 月与担保人上海民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定了和解协议书,

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1 年 11 月 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39)、2004 年 6 月 23 日,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分行就本公司 2003 年 7 月 30 日借款 381 万元,以未能按期付息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4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4)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 177 号民事调解书,其主要内容:1、被告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之前向原告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分行偿付上述款项;2、被告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29060 元,由两被告共同负担。因本公司未能履行还款义务,2004 年 7 月 2 日原告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向法院申请执行。2004 年 12 月 17 日,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与永久股份达成协议,由永久股份一次性还贷款本金人民币 273.6156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放弃对永久股份追索剩余债权。民事裁定书裁定此案的执行程序终结。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40)、2005 年 5 月 11 日,上海银行外滩支行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借款人本公司(第一被告)及担保人上海恒通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第二被告)借款 1358 万元逾期未还。2005 年 5 月 27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05)沪二中民三(商)初字第 134 号判决书,法院判决:第一被告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借款本金 1358 万元、利息 390912.46 元、逾期息 2455508.20 元及自 2005 年 5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息;支付律师费 113000 元;若第一被告到期未履行还款义务的,原告可与第一被告协议,以第一被告提供的抵押物折价或申请以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其价款超过债权数额的部分归第一被告所有。第二被告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 80830 元由二被告共同承担。2005 年 7 月 15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5 月 1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41)、2005 年 8 月 22 日上海永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久股份)因为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借款 950 万元、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1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借款 381 万元、中信实业银行上海分行借款 1093 万元、上海银行巾帼支行借款 800 万元作担保(担保额为 4224 万元),因本公司逾期未还款分别被五家银行起诉,为此在执行过程中,永久股份支付给五家银行合计金额 3046.59 万元解除其担保责任(详情见公司 2005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公告),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永久股份要求公司偿还 3046.59 万元。2005 年 11 月 4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5)沪一中民四(商)初字第 9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于十日内归还永久股份为本公司向中信实业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巾帼支行支付的 1359.4605 万元借款本金,及案件受理费 77983 元。因永久股份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于 2005 年 8 月 22 日提出的民事起诉状中的三项诉请,即永久股份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市支行、福建兴业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共三家支付 1687.1295 万元。法院裁定,准许永久股份撤回起诉。2006 年 1 月 25 日收到执行通知,进入执行程序。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42)、2005 年 10 月 18 日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原上海市浦东新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农村商业)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称其于 1998 年 11 月 23 日购入的本公司发行的一年期“98”棱光企业短期融资券 1800 万元,到期后因本公司仅于 2001 年兑付给

农村商业 2000 元，故要求本公司归还 1799.8 万元。2005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2005)闵执字第 4674 号执行通知书，农村商业的支付令已发生法律效力，责令公司应在 11 月 9 日前履行还款义务或到法院讲明未履行义务的情况，目前公司正在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协商解决之中。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

§ 8 监事会报告

1、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非标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客观反映了目前公司的债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所作的专项说明是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监督职责，为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提高棱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发挥作用。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张晓荣、庄蓓审计，并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06)第 0898 号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截止到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巨大，同时存在数额巨大的已到期未偿债务，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无法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我们认为，除了上段所述事项对会计报表的影响外，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允反映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晓荣、庄蓓

2006 年 4 月 26 日

9.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4,993.31	1,349,582.71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3,217,496.50	2,165,332.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320,052.36	2,952,915.80
其他应收款		3,741,126.81	3,663,863.39
预付账款		998,035.96	1,585,661.58
应收补贴款			
存货		3,174,938.41	2,499,785.01
待摊费用		108,328.68	43,969.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844,972.03	14,261,109.4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974,120.00	990,046.06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974,120.00	990,046.06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号表示,合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贷差以“-”号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3,040,137.23	50,015,733.23
减:累计折旧		28,627,293.56	28,328,179.59
固定资产净值		24,412,843.67	21,687,553.6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00,599.07	3,056,840.42
固定资产净额		22,412,244.60	18,630,713.22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609,429.23	2,249,279.02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021,673.83	20,879,992.2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235,318.94	337,732.8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35,318.94	337,732.8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1,076,084.80	36,468,880.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文德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继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伟凤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3,334,404.08	175,437,308.08
应付票据			26,500.00
应付账款		5,042,390.61	5,043,688.17
预收账款		244,182.04	279,941.00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772,361.34
应付股利		20,760.00	20,760.00
应交税金		5,093,897.14	4,586,049.69
其他应付款		12,476.49	9,460.60
其他应付款		106,996,947.22	104,014,832.32
预提费用			
预计负债		239,088,453.81	239,088,453.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9,833,511.39	529,279,355.01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64,686,022.90	66,223,674.18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64,686,022.90	66,223,674.1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594,519,534.29	595,503,029.19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377,598.00	151,377,598.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51,377,598.00	151,377,598.00
资本公积		57,112,093.94	49,469,880.03
盈余公积		17,011,907.75	17,011,907.75
其中:法定公益金		3,155,785.45	3,155,785.45
未分配利润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并报表填列)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3,443,449.49	-559,034,14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076,084.80	36,468,880.67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文德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继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伟凤**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4,908,731.45	32,024,056.85
减：主营业务成本		27,881,636.80	28,230,090.0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67,810.71	632,150.8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		6,359,283.94	3,161,815.94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		4,707,720.52	3,408,736.03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6,101,125.16	85,691,986.88
财务费用		7,975,808.62	13,607,77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9,929.32	-92,729,206.9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26.06	-88,034.91
补贴收入		75,375.00	
营业外收入		66,543.22	211,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832,422.28	51,817,796.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2,051,514.88	-144,423,288.62
减：所得税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1,514.88	-144,423,288.6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76,893,534.30	-632,470,245.68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文德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继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伟凤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165,767.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97,29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263,06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65,517.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03,68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8,059.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1,52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78,79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284,271.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948,87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87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274,602.9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4,602.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5,73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110,609.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731.42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6,34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34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3,212.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89.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文德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继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伟红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数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51,514.88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382,505.49
固定资产折旧		4,459,888.8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359.68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07,675.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8,063,112.46
投资损失(减：收益)		15,926.0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10,62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2,794.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93,875.94
其他(预计负债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271.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84,993.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9,582.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89.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文德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余继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伟凤**

9.3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5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9.6 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有关附注(单位：人民币元)

“截止到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累计亏损数额巨大，同时存在数额巨大的已到期未偿债务，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可能无法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人民币			1,625.24			624.24
银行存款-人民币			1,283,339.58			1,348,958.47
银行存款-美元	3.53	8.0702	28.49			-
银行存款小计			1,283,368.07			1,348,958.47
合计			1,284,993.31			1,349,582.71

(2)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17,496.50	2,165,332.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217,496.50	2,165,332.00

(3)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01,841.56	69.90%	180,184.16	1,621,657.40	10%
1-2 年	224,531.50	8.71%	22,453.15	202,078.35	10%
2-3 年	294,908.19	11.44%	29,490.82	265,417.37	10%
3 年以上	256,554.71	9.95%	25,655.47	230,899.24	10%
合计	2,577,835.96	100.00%	257,783.60	2,320,052.36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12,551.08	67.43%	221,255.11	1,991,295.97	10%
1-2 年	334,850.08	10.21%	33,485.01	301,365.07	10%
2-3 年	198,080.50	6.04%	19,808.05	178,272.45	10%
3 年以上	535,535.90	16.32%	53,553.59	481,982.31	10%
合计	3,281,017.56	100.00%	328,101.76	2,952,915.80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应收账款项目前五名欠款户的金额合计及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如下：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	981,671.54	38.08%	1,184,807.67	36.11%

(4)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3,761.57	0.44%	157,376.16	1,416,385.41	10%
1-2 年	283,046.00	0.08%	28,304.60	254,741.40	10%
3 年以上	2,300,000.00	0.64%	230,000.00	2,070,000.00	10%
3 年以上特别计提	353,499,298.28	98.84%	353,499,298.28	-	100%
合计	357,656,105.85	100.00%	353,914,979.04	3,741,126.81	

账龄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金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21,326.19	0.45%	162,132.62	1,459,193.57	10%
1-2 年	112,643.13	0.03%	11,264.31	101,378.82	10%
3 年以上	2,336,990.00	0.65%	233,699.00	2,103,291.00	10%
3 年以上特别计提	357,499,298.28	98.87%	357,499,298.28	-	100%
合计	361,570,257.60	100.00%	357,906,394.21	3,663,863.39	

*1：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累计占用资金余额 288,959,626.28 元，所占比例为 80.79%。其中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欠款 137,989,883.13 元；上海和合流通发展公司欠款 7,153,686.34

元；上海恒通经济发展(集团)公司欠款 143,702,722.81 元；珠海众友基金会欠款 113,334.00 元。已按应收金额的 100%提取坏账准备。

*2：本年末上海永通房地产公司欠款 64,539,672.00 元，公司按应收金额的 100%提取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欠款单位	性质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上海建材集团总公司	土地使用权预付款	1,500,000.00	0.42%	1,500,000.00	0.41%
合计		1,500,000.00	0.42%	1,500,000.00	0.41%

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欠款单位的金额及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欠款单位	性质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恒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	占用资金	288,959,626.28	80.79%	292,959,626.28	81.02%
上海永通房地产公司	参建款	64,539,672.00	18.05%	64,539,672.00	17.85%
上海建材集团总公司	预付款	1,500,000.00	0.42%	1,500,000.00	0.41%
上海市房屋土地管理局	预付款	800,000.00	0.22%	800,000.00	0.22%
上海棱光酵母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7,475.75	0.12%	546,487.62	0.15%
合计		356,236,774.03	99.60%	360,345,785.90	99.66%

(5)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8,035.96	100.00%	1,585,661.58	100.00%
合计	998,035.96	100.00%	1,585,661.58	100.00%

公司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存货

1)、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	1,823,803.69	751,663.42	1,072,140.27	2,028,704.00	868,416.35	1,160,287.65
原材料	2,022,697.72	451,053.20	1,571,644.52	1,791,359.88	563,803.56	1,227,556.32
在产品	531,153.62	-	531,153.62	146,968.56	35,027.52	111,941.04
合计	4,377,655.03	1,202,716.62	3,174,938.41	3,967,032.44	1,467,247.43	2,499,785.01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期末数
产成品	868,416.35	-	116,752.93	751,663.42
原材料	563,803.56	-	112,750.36	451,053.20
在产品	35,027.52	-	35,027.52	-
合计	1,467,247.43	-	264,530.81	1,202,716.62

3)、存货查封情况

被抵押存货项目	被查封存货期末原值
原材料、库存商品	9,160,000.00

系 1999 年 7 月 2 日因涉及已决诉讼被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但存货仍在流动。

(7) 待摊费用

类别	期末结存的原因	期末数	期初数
养路费	未到受益期	43,910.00	43,969.00
车辆保险费	未到受益期	64,418.68	-
合计		108,328.68	43,969.00

(8) 长期股权投资

1)、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恒通电气有限公司	-	-	-	-	-	-
上海棱光酵母制品有限公司	523,657.97	-	523,657.97	554,507.09	-	554,507.09
上海棱光旅行社	274,667.16	-	274,667.16	273,261.69	-	273,261.69
上海棱光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75,794.87	-	175,794.87	162,277.28	-	162,277.28
上海恒通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0.00	-
合计	1,074,120.00	100,000.00	974,120.00	1,090,046.06	100,000.00	990,046.06

2)、其他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内容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	初始投资额	累计追加投资额	损益调整额			投资准备		期末余额
					本期增减额	分得现金红利	累计增减额	本期增加额	累计增加额	
上海恒通电器有限公司	1995-2007	100%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
上海棱光酵母制品有限公司	1995-2015	99%	1,743,000.00	747,000.00	-30,849.12	-	-1,966,342.03	-	-	523,657.97
上海棱光旅行社	1996-2006	100%	300,000.00	-	1,405.47	-	-25,332.84	-	-	274,667.16
上海棱光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1998-	46.67%	140,000.00	-	13,517.59	-	35,794.87	-	-	175,794.87
上海恒通传播有限公司	1995-	10%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合计			12,283,000.00	747,000.00	-88,034.91	35,000.00	-11,939,953.94	-	-	1,074,120.00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上海恒通传播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	100,000.00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值				
土地	38,066.98	-	-	38,066.98
房屋及建筑物	12,116,263.40	521,182.60	-	12,637,446.00
运输设备	15,949,893.39	6,524,399.42	4,309,317.61	18,164,975.20
机器设备	19,185,349.26	1,088,116.13	677,606.34	19,595,859.05
其他设备	2,726,160.20	92,078.27	214,448.47	2,603,790.00
合计	50,015,733.23	8,225,776.42	5,201,372.42	53,040,137.23
累计折旧				
土地	-	-	-	-
房屋及建筑物	5,846,512.09	319,348.71	-	6,165,860.80
运输设备	6,452,409.54	3,578,208.75	3,293,399.30	6,737,218.99
机器设备	14,500,424.79	375,689.47	627,276.28	14,248,837.98
其他设备	1,528,833.17	84,228.02	137,685.40	1,475,375.79
合计	28,328,179.59	4,357,474.95	4,058,360.98	28,627,293.56
净值	21,687,553.64			24,412,843.67

报告期内从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8,225,776.42 元。

1)、期末固定资产查封、抵押情况：

公司以其所拥有的 85 辆桑塔纳出租车作为抵押物向上海银行外滩支行取得借款 1,334 万元，位于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的房屋及建筑物向中国工商银行外滩支行取得借款 5,500 万元；上述固定资产中包括 1999 年 7 月 2 日因涉及已决诉讼被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查封的机器设备 17,900,000.00 元；2001 年 5 月 15 日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查封的位于上海市龙吴路 4900 号的房屋及建筑物。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数	计提原因
机器设备	2,595,932.20	48,901.16	767,862.77	1,876,970.59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460,908.22	-	337,279.74	123,628.48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3,056,840.42	48,901.16	1,105,142.51	2,000,599.07	

(10) 在建工程

1)、账面价值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值	67,381,618.27	67,021,468.06
减值准备	64,772,189.04	64,772,189.04
账面价值	2,609,429.23	2,249,279.02

2)、增减变动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期末数
多晶项目	66,747,174.98	-	-	-	66,747,174.98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	32,394,255.78	-	-	-	32,394,255.78
其他项目	274,293.08	2,407,312.03	2,047,161.82		634,443.29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	-	-	-	-	-
购买出租车项目：	-	6,178,614.60	6,178,614.60	-	-
合计	67,021,468.06	8,585,926.63	8,225,776.42	-	67,381,618.27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数
多晶项目	64,744,759.73	-	-	64,744,759.73
制氧扩建项目	-	-	-	-
其他项目	27,429.31	-	-	27,429.31
合计	64,772,189.04	-	-	64,772,189.04

(11) 其他长期资产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债权投资*1	30,000.00	30,000.00
固定资产*2	205,318.94	307,732.88
合计	235,318.94	337,732.88

*1：长期债券投资 30,000.00 元，系承担担保连带责任于 1999 年而被法院查封于 2002 年全部到期的电力债券。

*2：固定资产系 1999 年 2 月 9 日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1998)执字第 757 号民事裁定书查封的 7 辆汽车。

(12) 短期借款

1)、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币种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币种	汇率	人民币金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1.0000	30,792,950.00	人民币	1.0000	30,792,95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0000	68,340,000.00	人民币	1.0000	68,82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0000	74,201,454.08	人民币	1.0000	75,824,358.08
合计			173,334,404.08			175,437,308.08

2)、上述借款期末数全部属于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3)、公司以其所拥有的部分桑塔纳出租车作为抵押物向上海银行外滩支行取得借款 1,334 万元,本年归还 48 万元; 以其所拥有的龙吴路 4900 号房产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取得借款 5,500 万元, 有关权属及其证书为沪房闵字第 17973 号、第 17974 号、17975 号, 本年归还 159.29 万元。

(13)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承担连带责任的预计损失	239,088,453.81	239,088,453.81	*1
合计	239,088,453.81	239,088,453.81	

*1: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的借款担保本金合计 38,493.67 万元, 其中涉及诉讼且已经被法院判决承担保证责任的金额 38,356.67 万元,(详见附注八),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计负债余额为 239,088,453.81 元。

(14)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	汇率	人民币金额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836,437.48			4,844,142.85
-美元	7,416,121.71	8.0702	59,849,585.42	7,416,121.71	8.2765	61,379,531.33
合计			64,686,022.90			66,223,674.18

注: 期末余额中含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已逾期信用借款 62,693,728.27 元, 工商银行委托借款 1,200,000.00 元, 爱建信托公司信用借款 792,294.63 元。

(15) 股本

(1) 本期变动及说明: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	-	-	-	-	-	
1、发起人股份	-	-	-	-	-	-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25,140,864.00	-	-	-	-	-	25,140,864.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其他	-	-	-	-	-	-	
2、募集法人股	68,476,186.00	-	-	-	-	-	68,476,186.00
3、内部职工股	-	-	-	-	-	-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93,617,050.00	-	-	-	-	-	93,617,050.00
二、已流通股份	-	-	-	-	-	-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57,760,548.00	-	-	-	-	-	57,760,548.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4、其他	-	-	-	-	-	-	
已流通股份合计	57,760,548.00	-	-	-	-	-	57,760,548.00
三、股份总数	151,377,598.00	-	-	-	-	-	151,377,598.00

(16)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1,395,561.39	-	-	21,395,561.39
被投资单位接受捐赠准备	27,003.34	-	-	27,003.34
其他资本公积	28,047,315.30	7,642,213.91	-	35,689,529.21
合计	49,469,880.03	7,642,213.91	-	57,112,093.94

本年公司分别与上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利息免除协议，根据有关规定，现将在协议签订前所计提的银行借款利息转入资本公积，金额共计 7,642,213.91 元。

(1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073,709.93	-	-	9,073,709.93
法定公益金	3,155,785.45	-	-	3,155,785.45
任意盈余公积金	4,782,412.37	-	-	4,782,412.37
合计	17,011,907.75	-	-	17,011,907.75

(1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净利润	-2,051,514.88	-144,423,288.6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76,893,534.30	-632,470,245.68
可供分配的利润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	-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未分配利润	-778,945,049.18	-776,893,534.30

200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决定，由于本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为亏损，故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长：文德芳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八日